

鄆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漯河市鄆城区人社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有关规定，和区委、区政府相关工作要求，坚持统筹兼顾、突出重点，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通过区人民政府网站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力度，强化政策解读，回应社会重点关切，依法、依规、及时、准确地公开相关政府信息，保障公民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助力建设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政府并结合我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实际情况，编制完成《漯河市鄆城区人社局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以下简称《报告》。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若有疑问或意见建议，请与鄆城区人社局办公室联系

2023 年度，鄆城区人社局严格按照信息公开要求，积极规范做好主动公开工作，信息公开内容覆盖了我局各方面工作。年内还修改完善了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办事服务、工作动态、年度报告等相关内容，制定了《鄆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政府信息公开负面清单》，对信息公开的规范做出了规定和要求。此外，落实专人负责政府网站公开信息的发布及更新工作，做到信息公开及时准确、依法依规，保障了社会公众的知情权，方便了公众对公开信息的查询和监督。

（一）加强组织建设

我局成立了由局主要负责人任组长、机关各股室负责人担任成员的政务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明确了政务公开分管领导的工作责任，即加强对政府政务公开工作的监督工作。

（二）强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按照区政务公开工作要求，区人社局对“放管服”改革、社会公益性岗位、公共服务与民生等人社工作重点领域进行了内容细化，进一步提高了公布内容的质量。

（三）强化日常监管，提升公开质量。

按照信息发布情况以及重点工作推进情况，压实主体责任，定期做好自查整改，进一步加强对政务公开的“全过程”管理，着重做好政务信息发布的规范性审核，提升公开信息的准确性、有效性，完成一批无效信息的清理。同时，加强个人隐私保护，对涉及公民个人信息较多的领域，开展重点排查。

（四）主动公开情况

2023 年全年区人社局公开了政策法规、重大决策、规划计划、机构领导和设置、财政资金、政策解读、回应关切、监督保障、重点工作进展、社会公益性岗位和重点民生领域等一系列政府信息，所公开信息涵盖了我局工作的方方面面，方便群众及时了解政策、法规等，做到了全面、完备、及时。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2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3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年，郾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在政务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但对照新时代政务公开新要求和人民群众对政府信息公开的需求，仍存在一些不足。一是公开信息发布格式等需进一步规范；二是政策解读质量不高，在解读细节方面仍有不足之处，解读的形式不够丰富，解答的方式不多。

2024年，我局将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公开流程，持续深入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五公开”，更加注重需求导向，不断提高公开的“含金量”。一是继续加强政策解读回应。加强对重大政策决策背景、事实依据、研判过程等的解读力度，及时回应社会关切。二是落实专人负责，规范化政府信息公开。细化政务公开任务，做到股室（中心）协同，管理员定时自检，及时发现并整改政务公开过程中的不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